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会完成换届选举暨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1月5日召开了2025年第一次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职工代表董事；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了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选举产生了第六届董事会非职工代表董事、独立董事。公司于2025年11月28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选举产生了董事长、董事会专门委员会成员，并聘任了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组成情况

1、非独立董事：

（1）非职工代表董事：丁崇彬先生、刘金钵先生、石昌金先生、肖道燊先生；

（2）职工代表董事：丁彦辉先生（董事长）、赵阳女士。

2、独立董事：岑维先生（会计专业人士）、张强先生、赵九利先生。

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为自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三年。

上述人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董事的任职资格，不存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以下简称“《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董事会中兼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以及由职工代表担任的董事人数总计未超过公司董事总数的二分之一，独立董事的人数比例符合相关法规及《公司章程》

的要求。独立董事岑维先生、张强先生、赵九利先生的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在公司2025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召开前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备案审查通过。

二、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的组成情况

公司董事会设立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会成员名单如下：

1、战略委员会：丁彦辉先生（主任委员）、丁崇彬先生、赵阳女士、张强先生、石昌金先生；

2、提名委员会：张强先生（主任委员）、丁彦辉先生、岑维先生；

3、审计委员会：岑维先生（主任委员）、赵九利先生、刘金钵先生；

4、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赵九利先生（主任委员）、丁崇彬先生、张强先生。

上述专门委员会委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三、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1、总经理：丁崇彬先生；

2、副总经理：赵阳女士、肖道燊先生、邓汉卿先生、徐梦梦女士；

3、董事会秘书：孙伟玲女士；

4、财务总监：张玲容女士。

上述人员均具备担任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资格，不存在《公司法》《规范运作》及《公司章程》中规定禁止任职的情形，亦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确定为市场禁入者且在禁入期的情况，未曾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均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本次聘任的高级管理人员任期与第六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董事会同意聘任孙伟玲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孙伟玲女士已取得证券交易所颁发的董事会秘书资格证书，具备履行职责所需的专业知识和管理能力，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

董事会秘书联系方式如下：

联系电话：0755-28794126

联系传真：0755-28792955

电子邮箱：dm@absen.com

通信地址：广东省深圳市龙岗区坂田街道雪岗路2018号天安云谷产业园一

期3栋A座20层

邮政编码：518129

四、本次换届选举部分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届满离任的情况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董事罗艳君女士、赵凯先生、任永红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罗艳君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56,121股，赵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84,912股，任永红先生持有公司股份52,507,491股。

因任期届满，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郑丹女士、谢春华先生不再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及董事会相关专门委员会委员职务，亦不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郑丹女士、谢春华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因任期届满，罗艳君女士、赵凯先生、孙伟玲女士、刘金钵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将继续在公司担任其他职务。截至本公告日，罗艳君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56,121股，赵凯先生持有公司股份984,912股，孙伟玲女士持有公司股份93,200股，刘金钵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

上述人员离任后，股份变动将继续遵守《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范运作》《上市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相关承诺。

特此公告。

深圳市艾比森光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11月28日

附件:简历

1、丁彦辉先生

丁彦辉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96 年毕业于甘肃陇东学院中文系，2004 年至 2010 年在清华大学深圳研究生院 EMBA 班、金融投资班、市场营销班学习。2001 年 8 月创业成立艾比森，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法定代表人至今（其中有十八年兼任总经理），现并任惠州艾比森董事，艾比森投资公司董事长，艾比森会务公司董事，深圳市海龙教育服务有限公司董事，深圳市艾比森公益基金会理事及深圳市睿道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彦辉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24,671,149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33.78%，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丁彦辉先生与其他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2、赵阳女士

赵阳女士：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武汉大学文学学士、管理学学士，白俄罗斯明斯克国立语言大学国际政治与经济关系专业研究生学历，硕士学位。赵阳女士具有丰富的一线销售和管理经验，从无到有搭建过集团海外子公司，组建本地化团队和进行运营管理，具有管理跨国团队和运营海外公司的能力。其在分管公司人力资源工作期间，进行了公司人力资源工作的顶层设计，带领团队通过组织、人才、文化及流程体系构建，从业务视角以经营思维主持和推进公司的组织变革，推动公司“大平台、小前端”组织战略的落地。支持了公司的稳健经营与高效运营，在提升组织效能和管理创新方面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赵阳女士于 2010 年入职公司，先后担任市场总监、国际销售体系总经理、人力资源部总监、副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艾比森投资公司监事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阳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361,744 股，与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3、丁崇彬先生

丁崇彬先生：198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软件工程专业，深圳大学工商管理硕士学位。丁崇彬先生于 2010 年 1 月入职公司，先后担任公司信息化管理部经理、销售管理部经理、流程与 IT 总监、产品开发体系负责人、副总经理等职务。丁崇彬先生多年协助总经理开展公司经营管理工作，积累了丰富的企业管理经验。丁崇彬先生作为公司流程与数字化领域的带头人，从无到有建立了公司的数字化运营体系，为公司数字化转型做出卓越贡献；作为产品开发体系负责人，重构了公司的研发团队并通过导入 IPD（集成产品开发）全面提升公司产品竞争力；作为总裁办负责人，建立了公司运营管理体系，持续保障公司高效平稳运营；现任公司董事、总经理，兼任睿电绿能董事，上海艾比森执行董事，北京艾比森执行董事，睿电绿能（惠州）董事，艾比森会务公司董事长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崇彬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954,419 股，与持有公司 5% 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

《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4、刘金钵先生

刘金钵先生：197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企业管理专业，管理学博士学位（全日制）。刘金钵先生曾在湘财证券、东方证券等证券公司研究所从事证券研究与分析工作多年，对国内资本市场的运行具有深刻的认识；同时，在国内知名投资机构从事股权投资及上市公司资本市场业务等相关工作，在上市公司投融资、规范化运作、与资本市场沟通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丰富经验。刘金钵先生于 2023 年 2 月入职公司，分管上市公司投融资业务，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刘金钵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5、石昌金先生

石昌金先生：197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大专学历。石昌金先生于 2012 年加入公司，2020 年 10 月至今任公司首席技术官 CTO，现任公司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石昌金先生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1,700 股，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6、肖道粲先生

肖道粲先生：198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肖道粲先生于 2015 年加入公司，先后担任研发一部总监、产品开发体系总经理、公司副总裁等职务，现任公司董事、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肖道粲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7、岑维先生

岑维先生：1977 年出生，中国国籍，拥有美国境外永久居留权，美国康奈尔大学经济学博士。2011 年 8 月至今担任北京大学深圳研究生院副教授，兼任怀化亚信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可立克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岑维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8、张强先生

张强先生：196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硕士研究生学历。2018 年 12 月至今任深圳市业绩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强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9、赵九利先生

赵九利先生：198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毕业于山东大学管理学院会计学系，硕士毕业于 Kozminski University；曾先后担任 TCL 电子科技控股集团波兰工厂财务总监、中国区销售公司财务部高级经理、集团财务综合管理部部长兼 CFO 助理、制造与供应链中心财务副总监、集团预算管理部副总监、TES BU 财务总监、深圳华大基因科技有限公司财经中心财务总监等职务；现任圣湘集团财务总监、公司独立董事。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赵九利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其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担任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10、邓汉卿先生

邓汉卿先生：198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机械工程（机械制造及其自动化）博士学位，毕业于西安电子科技大学，主攻机电一体化方向，已发表国际学术论文 10 余篇，其中高水平 SCI 论文 8 篇，EI 论文 1 篇，申请国家发明专利 7 项，获得软件著作权 8 项。邓汉卿先生于 2016 年 7 月~2019 年 2 月，就职于深圳光启高等理工研究院（002625），任企业研究员/博士后；于 2019 年 2 月入职公司，先后担任技术创新中心高级系统工程师、战略营销体系副总经理、公司监事、公司副总裁等职位，现任公司副总经理。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邓汉卿先生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11、徐梦梦女士

徐梦梦女士：1990 年 6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2019 年 1 月至今就职于公司，先后担任公司技术创新中心总监、icon 产品线总经理、公司副总裁等。现任公司副总经理、艾比森会务公司监事会主席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徐梦梦女士未直接持有本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12、孙伟玲女士

孙伟玲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2001年毕业于武汉大学，本科学历，会计师。孙伟玲女士曾先后就职于TCL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中国资源交通集团有限公司，于2015年7月入职公司财务管理部。孙伟玲女士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深圳市艾比森公益基金会理事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孙伟玲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93,20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职条件。

13、张玲容女士

张玲容女士：198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级会计师。张玲容女士历任美的集团（股票代码000333）下属经营单位广州美的华凌冰箱有限公司成本管理主任、佛山市顺德区美的洗涤电器制造有限公司成本管理主任等职。2016年9月入职公司，先后担任公司成本组经理、国际销售财务组经理、核算组经理、财经管理部经理，现任公司财务总监，艾比森会务公司董事，北京艾比森、上海艾比森、睿电绿能（惠州）公司财务负责人等。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张玲容女士直接持有公司股份27,450股，与持有公司5%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公司董事、其他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纪律处分的情形；不存在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尚未有明确结论的情形；不存在曾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情形。不存在《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规定的不得提名为上市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任

职条件。